

2024 年度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 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

2025 年 3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部门概况	1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2
（二）自评范围	2
（三）自评工作程序	2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3
（一）部门决算情况	3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3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5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3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4
（一）办公用房租赁费	14
（二）全省法院业务费	17
（三）法庭运维费	22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6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6
-------------------	----

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城关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 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案件。
2.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3.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4.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5. 对城关区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培训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6. 负责本院监察工作。
7.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8. 负责本院涉诉信访工作。
9. 为本院审判工作提供司法技术服务。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部门概况

1. 内设机构

我院内设机构 19 个，包含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纪检监察室、审判管理办公室、刑事审判庭、少年法庭、民事审判第一

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立案庭、执行局、司法警察大队及 6 个派出法庭。

2. 所属部门概况

我院无直属事业部门。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我院十分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省上有关文件精神，科学分析，精准评价，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工作启动后，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甘发〔2018〕34 号）、《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中发〔2018〕32 号）、《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甘财绩〔2020〕5 号）等文件的要求，联合各相关业务部门共同完成此次自评工作。自评工作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以我院 2024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行业规划、部门职责等为依据，运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我院 2024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价。

（二）自评范围

本次预算绩效自评，按照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省对市县转移支付、部门整体支出三类评价对象全覆盖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自评所有对象为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和办公用房租赁

费、全省法院业务费、法庭运维费及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四个项目自评。

（三）自评工作程序

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工作程序：

1. 根据我院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通过各业务部门收集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绩效评价基础资料。

2. 整理分析相关资料，统计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填写《2024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3. 总结评价结论，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完成《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撰写。

4. 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完成之后，进行内部审核，对自评表的真实性、完整性、合理性和客观性进行初步审核，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和修改，修改完善后报送审核备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4 年度，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年初预算 7,889.92 万元，全年预算数 9,037.94 万元，实际支出数 8,113.16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89.76%。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综合评价与分析，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90.06 分，评价结果为“优”。
最终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率	10	8.97	89.70%
部门管理	20	18.74	93.70%
履职效果	60	53.14	88.57%
能力建设	10	9.2	92%
合计	100	90.06	90.06%

2024 年主要工作成果及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全年采购，规范使用专项资金，保障日常工作的良好运行，确保法院本年度受理案件和执行工作顺利完成。为促进案件审判及法院各项事业运转提供有力保障，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经济秩序，提高司法公信力。

2. 实际完成情况

（1）我单位如期完成全年采购任务，项目资金执行率达 98.89%。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保障市场公平竞争。依法审结买卖、租赁、承揽等合同案件，促进产业发展要素有序流动、合理配置。坚持以政治安全为根本，切实维护社会安定，全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61924 件，严厉打击电信诈骗、非法集资、套路贷等涉众型经济犯罪，保持惩治腐败犯罪高压态势。以优化科学管理制度为抓手，促审判执行核心指标大提升。推进全院新型审判团队建设，细化审判专业分工，实现案件审理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科学配置审判力量，全年完成网

上立案 17668 件、网上调解 10551 件。持续提升全流程网上办案应用水平，数字化生成诉讼档案 67113 卷。深度应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抓实数据分析与应用，为各审执条线工作提供精准高效的审判态势分析报告，以信息化推动审判智能化。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完成情况分析

我院全年预算数 9,037.94 万元，实际支出数 8,113.16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89.76%。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8.97 分，得分率 89.76%。

2. 部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部门管理指标包括资金投入、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 6 个二级指标，下设 10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8.74 分，得分率 93.7%。具体如下表：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资金投入	8	7.74	96.75%
财务管理	4	3.6	90%
采购管理	2	1.8	90%
资产管理	2	1.8	90%
人员管理	2	2	100%
重点工作管理	2	1.8	90%
合计	20	18.74	93.7%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我院基本支出全年预算 6,806.91 万元，实际支出 5,906.69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86.77%。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74 分，得分率 87%。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我院项目支出全年预算 2,231.03 万元，实际支出 2,206.47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8.89%。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我院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批复数 154.94 万元，实际支出 137.63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88.8%。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我院 2023 年度结转结余 946.88 万元，2024 年度结转结余 924.78 万元，本年结转结余较上年减少 22.1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为-2.3%。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为了确保资产的安全有效使用、资金的安全运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财务会计管理的合法合规，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我院制定了《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财务会计内部管理制度》包含财务管理、收费的管理、财务人员岗位职责、账务处理程序、行政单位收入、行政单位支出、国库集中支付等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备，具备可操作性。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资金使用规范性：我院经费收支管理以及票据管理等事项有完备的审批流程和管控手续，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手续齐全，支出内容符合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严格使用公务卡报销，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政府采购规范性：我院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和制

度规定的方式和程序，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编制政府预算采购，随同年度预算报采购办汇总，按预算管理权限和程序批准后执行，依据单位内部制定的《采购管理制度》对采购进行监督管理，采购事项严格执行相关标准，采购业务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因系统原因扣分，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资产管理规范性：我院财务部门负责固定资产预算、核算和处置等工作，单位后勤部门、行政部门等有关部门对固定资产实物进行管理，资产账务与实物相符，各类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能够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资产管理符合相关要求。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在职人员控制率：我院人员管理较为规范，部门整体的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得到有效控制，编制人数 272 人，在职人员 240 人，在职人员控制在编制人数内，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我院针对重点工作，制定了《办案业务经费》《赃款、赃物及其他涉案财物管理制度》《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退诉讼费流程》等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且能够有效执行和指导重点工作的有效推进和实施。因系统原因扣分，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3. 履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目标、部门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及社会影响 4 个二级指标，下设 21 个三级指标。履职效果

指标分值 60 分，自评得分 53.14 分，得分率 88.57%。

二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部门履职指标	37.5	31.93	85.15%
部门效果指标	7.5	6.21	82.8%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	100%
社会影响指标	5	5	100%
合计	60	53.14	88.57%

(1) 部门履职目标

部门履职指标分值 37.5 分，自评得分 31.93 分，得分率为 85.15%。

①产出数量指标分析

刑事案件审结率：我院刑事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 $\geq 78\%$ ，实际完成 95.42%，完成率 122.33%，超出年度指标值导致反向扣分。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1.73 分，得分率 6.92%。

民商事案件审结率：我院民商事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 $\geq 72\%$ ，实际完成 96.38%，完成率 133.86%，超出年度指标值导致反向扣分。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1.01 分，得分率 40%。

行政诉讼案件审结率：我院行政诉讼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 $\geq 78\%$ ，实际完成 94.05%，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2.27 分，自评得分 2.27 分，得分率 100%。

执行案件结案率：我院执行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 $\geq 70\%$ ，实际完成 95.3%，完成率 136.14%，完成率 120.58%，超出年度指标值导致反向扣分。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1.84 分，得分率 73.6%。

装备购置工作完成率：我院装备购置工作完成率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 95%，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 2.5 分，

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维修改造工程完成率：我院维修改造工程完成率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 95%，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②产出质量指标分析

一审服判息诉率：我院一审服判息诉率年度指标值 $\geq 85\%$ ，实际完成 86%，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改判率：我院改判率年度指标值 $\leq 5\%$ ，实际完成 4.46%，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购置装备质量验收合格率：我院按计划完成装备购置，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 96%。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维修改造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我院完成了派出法庭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工作，并通过验收，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③产出时效指标分析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我院法定审限内结案率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 75.54%，因我单位旧存案件压力较大，承办人扣审案件较多，故该指标未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1 分，得分率 84%。

装备购置完成及时性：我院装备购置工作已按时完成，并全部通过验收。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25 分，得分率 90%。

维修改造工程完成及时性：我院及时完成了派出法庭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工作，并通过验收。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25 分，得分率 90%。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性：我院为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依据相关通知及时组织参与培训工作，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④产出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坚持节约资金的原则，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范围以内，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25 分，得分率 90%。

（2）部门效果目标

部门效果指标分值 7.5 分，自评得分 6.46 分，得分率为 86.13%。

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

挽回经济损失：我院严惩强迫交易、非法经营、合同诈骗等扰乱市场交易秩序犯罪案件，严厉打击电信诈骗、非法集资、套路贷等涉众型经济犯罪，依法审结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案件，守牢群众“钱袋子”，有效挽回经济损失。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25 分，得分率 90%。

②社会效益指标分析

调解率：我院组建知识产权专业下沉法官团队，深入调解组织，开展常态化指导诉前调解工作，加强与工会、妇联、商会、金融机构、公证部门、律师协会、行业调解组织联动，拓

宽调解渠道。年度指标值 $\geq 28\%$ ，实际调解率为 16.3%。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1.46 分，得分率 58.4%。

一审案件陪审率：我院一审案件陪审率年度指标值 $\geq 70\%$ ，实际完成 73.3%，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3）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考察诉讼双方满意度，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行政争议，维护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有序开展，积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减轻人民群众诉讼诉累，因此得到社会公众的好评，满意度达到 75%。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4）社会影响

社会影响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单位获奖情况：2024 年，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兰州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强省会行动、1139 工作部署和区委工作要求，以“干字当头”狠抓执法办案，以“九分落实”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在“七个新城关”和“四区”建设中奋勇争先，攻坚克难，各项工作实现量质齐升。2024 年收案 61924 件，同比下降 16.89%，结案 58836 件，结案率 95.01%，同比上升 11.64%，员额法官人均收案 601 件，人均结案 571 件。

荣获“全省法院质效创优奖先进集体”。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违法违纪情况：我院未出现在国家层面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监察时发现问题被问责的情况。该指标分值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4. 能力建设

能力建设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2 分，得分率 92%。

①长效管理指标分析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我院中期规划完整清晰、内容全面可行，能够为未来的工作明确目标、方向和内容。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党建工作开展规律性：我院牢牢把握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总要求和目标任务，结合法院工作实际不折不扣落实到位，班子成员讲授专题党课 9 次，各党支部围绕主题教育开展“三会一课” 90 次，引导干警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化党建双强双优创建，纵深推进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深度融合。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信息化管理覆盖率：我院加大智慧法院建设力度，进一步落实指尖化、电子化、自助化的诉讼服务模式，深度应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抓实数据分析与应用，为各审执条线工作提供精准高效的审判态势分析报告，以信息化推动审判智能化。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②人力资源建设指标分析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我院高度重视人员能力的培养，为法院的长期发展储备优秀人才，不断完善人员培训机制，靠实做深“人才兴院”，打造高素质过硬法院队伍，组织干警参加各类培训 44 场 55 人次，让提升政治素养成为“必修课”。大兴调查研究，完成调研课题 9 项，提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③档案管理指标分析

档案管理完备性：我院严格规范和完善各项档案管理工作，在档案收集、保管方面管理到位，有效执行，并设有档案管理的专职人员，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部分指标未达到目标值。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率、调解率未达到年度指标值。基本支出因人员经费保障充足，故结转较多；案件难度上升，当事人不接受调解，调解率未达到年度指标值。下一年度我院将持续加大人员经费支出；不断提升调解人员专业技能，并加大调解力度。

2. 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合理。刑事案件审结率年度指标值 $\geq 78\%$ ，实际完成 95.42%，指标目标值设置均偏低，且本年度加大审判质效提升，实际完成率为 122.33%。民商事案件审结率年度指标值 $\geq 72\%$ ，实际完成 96.38%，指标目标值设置均偏低，且本年度加大审判质效提升，实际完成率为 133.86%。行政诉讼案件

审结率年度指标值 $\geq 78\%$ ，实际完成 94.05%，指标目标值设置均偏低，且本年度加大审判质效提升，实际完成率为 120.58%。执行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 $\geq 70\%$ ，实际完成 91.02%，指标目标值设置均偏低，实际完成率为 130.03%。下一年度我院将综合对比各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合理设置指标值。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4 年，我院预算支出项目为 3 个，通过自评，2 个项目结果为“优”，1 个项目结果为“良”。得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办公用房租赁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 2024 年办公用房租赁费支出绩效得分为 93.99 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 5 个一级指标，下设 6 个二级指标和 9 个三级指标。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0%
成本指标	20	18	90%
产出指标	40	38	95%
效益指标	20	17.99	89.95%
满意度指标	10	10	100%
合计	100	93.99	93.99%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办公用房租赁费年初预算数 281.00 万元，全年预算数以及全年执行数为 281.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延续性租赁 700 平方米办公用房，改善办公条件，保障法庭工作人员正常开展相关业务，保障单位职能正常履行；解决了辖区群众和诉讼当事人到处奔波，诉讼极为不便、法官远离辖区，送达、调解等诸多工作不便的问题。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下设经济成本指标 1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办公用房租赁费全年预算数和实际支出数均为 281 万元，成本得到有效控制，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2）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数量、质量和时效 3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8 分，得分率 95%。

①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下设 2 个三级指标，指标权重合计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租赁西脉大厦业务用房面积：我院租赁业务用房共计建筑面积 1376.16 平方米，改善办公条件，保障了工作人员正常开展相关业务，保障单位职能正常履行。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租赁靖远路法庭办公用房面积：我院租赁办公用房共计建

筑面积 700 平方米，改善办公条件，保障了工作人员正常开展相关业务，保障单位职能正常履行。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②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下设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得分率 90%。

租赁过程合规性：我院租赁过程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能够满足办公需要。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得分率 90%。

③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下设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得分率为 90%。

房屋租赁及时性：我院在规定时间内签订租赁合同，时效指标达到年度指标值。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得分率 90%。

（3）效益指标

本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虑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7.99 分，得分率 89.95%。

①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下设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7.99 分，得分率 89.95%。

有效保障办公需求：我院租赁的办公用房，设备设施配备完备，符合法院常规的办公需求，保障法院工作的顺利有效开展。因系统原因扣分，指标分值合计 6.66 分，得分 5.99 分，

得分率为 89.94%。

配套设备完备性：我院租赁的办公用房，设备设施配备完备，符合法院常规的办公需求，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因系统原因扣分，指标分值合计 6.67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89.96%。

合同管理机制健全性：我院合同管理机制健全，依法签订办公用房租赁合同，保障办公用房的有效使用。因系统原因扣分，指标分值合计 6.67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89.96%。

（4）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工作人员满意度，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工作人员满意度：我院租赁办公用房，保障其办公设备齐全，办公环境干净整洁，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年初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为 100%。

3.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二）全省法院业务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 2024 年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 93.88 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 5 个一级指标，下设 8 个二级指标和 16 个三级指标。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95.18%，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率	10	95.18	95.18%
成本指标	20	18	90%

产出指标	40	38.36	95.9%
效益指标	20	18	90%
满意度指标	10	10	100%
合计	100	93.88	93.88%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业务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509.75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51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485.4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18%，满分 10 分，得分 9.51 分。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我院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合理使用业务费资金，保障执行、民商事、刑事等各类案件审判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了当年案件审判优质高效完成，为城关区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下设经济成本指标 1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全省法院业务费全年预算支出控制在预算数以内，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2）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数量、质量和时效 3 个二级指标。总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8.36 分，得分率 95.9%。

①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下设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3.32 分，自评得

分 12.37 分，得分率 92.87%。

结案率：我院结案率年度指标值 $\geq 80\%$ ，实际完成 94.88%，完成率 118.6%，超出年度指标值导致反向扣分。该指标分值 4.44 分，自评得分 3.49 分，得分率 78.6%。

审判楼内部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数：我院审判楼内部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数年度指标值 ≥ 3 项，实际完成 3 项，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4.44 分，自评得分 4.44 分，得分率 100%。

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我院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应用系统运维服务完成率达到 100%。该指标分值 4.44 分，自评得分 4.44 分，得分率 100%。

②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下设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3.32 分，自评得分 13.32 分，得分率为 100%。

维修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我院完成了派出法庭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工作，并通过验收，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4.44 分，自评得分为 4.44 分，得分率为 100%。

一审服判息诉率：我院一审服判息诉率年度指标值 $\geq 86\%$ ，实际完成 88%，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4.44 分，自评得分 4.44 分，得分率 100%。

信息化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我院进一步落实指尖化、电子化、自助化的诉讼服务模式，以信息化推动审判智能化，信息化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4.44 分，自评得分 4.44 分，得分率 100%。

③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下设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3.36 分，自评得分 12.67 分，得分率 94.84%。

维修修护及时性：我院及时完成了派出法庭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工作，并通过验收，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4.4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得分率为 90.09%。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我院各项审判执行质效指标持续保持高位运行，法定审限内结案率年度指标值 $\geq 80\%$ ，实际完成 75.54%，因前期旧存案件压力较大，导致该指标值未达到。该指标分值 4.48 分，自评得分为 4.23 分，得分率为 94.42%。

办案经费支付及时率：我院及时支付办案经费，确保审判工作的正常开展，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4.44 分，自评得分为 4.44 分，得分率为 100%。

（三）效益指标

本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虑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三部分。总分值 20 分，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

①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下设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4.5 分，得分率 90%。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我院严惩强迫交易、非法经营、合同诈骗等扰乱市场交易秩序犯罪案件，严厉打击电信诈骗、非法集资、套路贷等涉众型经济犯罪，依法审结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案件，守牢群众“钱袋子”，挽回经济损失效果显著。因系统原因扣分，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4.5 分，得分率 90%。

②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下设 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得分率为 90%。

维护社会稳定：我院审结刑事案件 1382 件，判处罪犯 1974 人。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 460 名认罪认罚被告人判处非监禁刑。用法律慧眼守护好群众“钱袋子”，全链条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及其上下游犯罪，审理案件 219 件 383 人，审理偷越国边境、诈骗案件 212 件 424 人，从严惩治非法集资、养老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 20 件 46 人，坚定不移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为 4.5 分，得分率为 90%。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我院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合理使用业务经费，保障执行、民商事、刑事等各类案件审判工作的正常开展，有效保障审判服务。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为 4.5 分，得分率为 90%。

③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下设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4.5 分，得分率为 90%。

打击生态犯罪，维护生态秩序：持续构建黄河流域协同保护网，审结破坏生态环境犯罪案件 20 件 30 人，判处罚金、生态修复赔偿金 128.1 万元。依法审结 6 起侵占黄河岸线资源“趸船”拆除案件。“快立、快审、快执”黄河风情线某商业经营主体长期占用公益用地从事经营活动案件，维护“黄河之滨也很美”生态底色，有效维护生态秩序。因系统原因扣分，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为 4.5 分，得分率为 90%。

（4）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为工作人员满意度和人民群众满意度，该指标分值合计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工作人员满意度：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工作人员办案质量要求和业务能力水平的提升，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 86%。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得分率为 100%。

人民群众满意度：我院心系“民之小事”，努力践行以人民为中心思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 86%。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得分率为 100%。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部分指标未达到目标值。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未达到年度指标值。因前期旧存案件压力较大，清理积案任务重，导致该指标未达到目标值。今后我单位将提高审判效率，加快结案进度

2. 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合理。结案率年度指标值 $\geq 80\%$ ，实际完成 94.88%，指标目标值设置均偏低，且本年度加大审判质效提升，实际完成率为 118.6%。下一年度我院将综合对比各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合理设置指标值。

（三）法庭运维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 2024 年法庭运维费支出绩效得分为 97 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预算执行、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 5 个一级指标，下设 6 个二级指标和 11 个三级指标。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0%
成本指标	20	18	90%
产出指标	40	39	97.5%
效益指标	20	20	100%
满意度指标	10	10	100%
合计	100	97	97%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法庭运维费年初预算数 143.08 万元，全年预算数 89.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89.00 万元，预算执行 100%，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院及时开展设备设施的维修维护，按时完成水电暖等资源费的缴纳，保障办公环境整洁干净，工作环境得到优化改善，确保了 6 个基层法庭工作的正常开展。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下设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8 分，得分率为 90%。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法庭运维费项目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范围内，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该指标分值 20 分，系统原因扣分，自评得分为 18 分，得分率为 90%。

(2)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数量、质量和时效 3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 40 分，自评得分 39 分，得分率 97.5%。

①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下设 3 个三级指标，指标权重合计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100%。

保障法庭个数：我院及时保障设备设施的维修维护，有效保障了 6 个基层人民法院正常运转，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我院完成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并通过验收，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物业服务工作完成率：我院物业服务工作到位，按时完成各项工作，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②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下设 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

法庭水电暖运行通畅率：我院按时完成水电暖等资源费的缴纳，保证法庭水电暖运行通畅率，年度指标=100%，实际完成值 100%，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设备设施完好率：我院及时开展维修维护，设备设施完好率为 100%，达到年度指标值。指标分值：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物业服务保障工作达标率：我院物业服务工作到位，按时完成各项工作，物业服务保障工作达标率为 100%，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③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下设 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得分率 90%。

维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性：我院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4.5 分，得分 90%。

物业服务保障及时性：我院物业服务工作到位，按时完成各项工作，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4.5 分，得分率 90%。

（3）效益指标

本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虑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①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下设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物业投诉有效处理率：我院及时对审判法庭等办公区域进行卫生清洁，提升审判环境的整洁性；保障各法庭水电暖运行通畅，设备设施完好，物业投诉及时有效处理。该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为 100%。

（4）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派出法庭工作人员满意度，该指标分值合计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工作人员满意度：满意度指标考察工作人员满意度，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后勤保障能力，改善了办公环境，提高了工作人员满意度，满意度达到 86%，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

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 100%。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部门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政策文件规定，我院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 2024 年度决算中，随同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

2025 年 3 月 17 日